

陳連基

合夥人 | 家事法及私人財富部 | 香港

✉	sherlynn.chan@deacons.com
☎	+852 2825 9328

陳律師有處理家事、信託與遺囑認證爭議的豐富經驗，以及就信託、繼承規劃和財富管理相關的非爭訟性事務提供諮詢服務。

陳律師是資深的家事法律師，亦是決策能力法領域的頂尖律師之一。她曾多次就決策能力法代表多位元客戶，並多次獲高等法院委任為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的產業受託監管人，負責管理該等人士的財產和事務。陳律師亦為產業受託監管人提供法律意見，並在根據香港法例第136章《精神健康條例》第II部作出的爭訟性及非爭訟性申請中代表申請人。陳律師同時具備認可家事及綜合調解員資格，曾成功調解多宗涉及家族成員、受益人和清盤人與受託人之間的大型及複雜爭議。

重點

- 就婚姻事宜提供法律意見，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192章《婚姻法律程式與財產條例》提出的財務申索
- 就子女事宜、根據香港法例第13章《未成年人監護條例》及《海牙公約》（香港法例第512章）提出的申索提供法律意見
- 為本地及國際客戶就其作為受益人的權利提供法律意見
- 解決複雜的遺囑認證、信託及家事爭議
- 就家族及受養人針對死者遺產提出的財務及贍養申索提供法律意見（香港法例第481章）
- 在牽涉高額之訴訟代表無行為能力的訴訟



主要業務領域

- 家事法
- 訴訟與爭議解決
 - 決策能力法及缺乏決策能力客戶的業務
- 私人客戶

行業

- 私人財富

語言

- 英語
- 廣東話
- 普通話

律師資格

- 香港

更多關於 陳連基

業界嘉許

- 陳律師的團隊獲國際信託及資產規劃學會 (STEP) 頒發第15屆 (2020/21) 「年度決策能力法諮詢事務」私人客戶大獎
- 香港律師會2020年公益法律服務及社區工作嘉許計畫金獎

專業職務及所屬組織

- 香港律師會精神健康法委員會主席
- 香港律師會法律援助委員會成員
- 2020年2月3日起成為國際信託及資產規劃學會 (STEP) 正式會員
- STEP香港分會精神健康、長者與行為能力法小組委員會聯席主席
- STEP精神行為能力、慈善、爭訟性信託與遺產特別權益小組成員
- 國際家事法律師協會 (IAFL) 成員
- 香港家事法庭區域法院暫委法官, 2014
- 在香港成立的慈善機構「精神健康資訊匯」主席兼共同創辦人
- 香港兒童合唱團董事

學歷

- 香港大學法學學士
- 香港大學法學專業證書

出版物

- 《A Practical Guide to Mental Health Law in Hong Kong》作者，香港大學出版社（2019年）
- 《無精神行為能力人士的財產及事務管理》合著者，香港律師（2020年2月）
- 《強制性精神健康治療及未來之路》合著者，香港律師（2020年4月）

演講

- 演講嘉賓 — 特殊需要信託專題講座
社會福利署特殊需要信託辦事處（2021年1月）
- 論壇講者 — “Living Will, Living Well? Advance Directives Across Asia” 國際研討會
香港大學醫學倫理與法律研究中心與英國牛津大學Ethox Centre合辦（2020年9月）
- 論壇講者 — “Practical Considerations on Managing Wealth and Assets of Vulnerable Clients” 網上研討會
私人財富管理公會（2020年9月）
- 論壇講者 — “Li 1 And Qin (李1、欽某某等遺囑繼承糾紛) Judicial Recognition of Testamentary Trusts in China” 網上研討會
香港信託人公會（2020年8月）
- 維多利亞崇德社精神健康法與繼承規劃講座演講嘉賓（2020年7月）
- 客座講師 — 精神健康法專題
香港大學（2020年3月）
- 講者 — 精神健康法專題
香港特別行政區律政司舉辦的民事法講座（2020年1月）
- 講者 — 精神健康法、繼承規劃及遺囑認證與遺產管理專題
Brain Health Initiative（2019年10月）
- 講者 — 精神健康法、遺產與繼承規劃專題
香港理工大學與活齡學院合辦（2019年6月）
- 講者 — 精神健康法及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的財產及事務管理
LexOmnibus持續專業發展課程（2019年6月）